

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

批准文号：浙土字A[2012]-0135

申请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衢州市2012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省受理号	浙批次[2012]-000101							
用地面积 (公顷)	地类	申请	批准	地类	申请	批准		
	耕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1981	2.1981		
	其中可调整地类							
	园地	11.2353	11.2353	其他农用地				
	林地			存量建设用地				
	草地			未利用地	0.5106	0.5106		
	交通运输用地			新增建设用地				
	其中	农用地	13.4334	13.4334	其中	征收集体土地	13.9440	13.9440
		使用集体土地				利用国有土地		
	申请合计		13.9440 公顷	批准合计	13.9440 公顷	核减	公顷	
省人民政府审批意见	<p>同意衢州市2012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13.9440公顷（农用地转用13.4334公顷；征收集体土地13.9440公顷）。</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浙江省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2012年7月16日</p> </div>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

项目编号：[浙批次 A 201208010002]

] 2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浙土字 []第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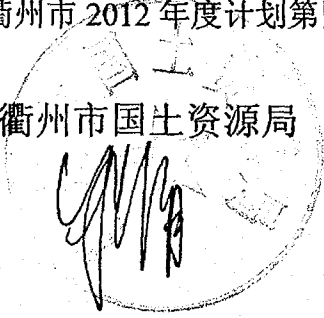
()土字[]第 号

()土字[]第 号

项 目 名 称：衢州市 2012 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填 报 机 关（章）：衢州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 负责 人（签 字）：



填 报 时 间： 2012 年 5 月 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衢州市 2012 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申请用总面积	13.9440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3.9440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	合 计	其 中		
	地类		使用 国有土地	征收 集体土地	使用 集体土地
	总 计	13.9440		13.9440	
	(一) 农 用 地	13.4334		13.4334	
	耕 地				
	园 地	11.2353		11.2353	
	林 地				
	草 地				
	交通用地(农村道路)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坑塘水面、沟渠)	2.1981		2.1981	
	其他土地 (设施农用地、田坎)				
	(二) 存量建设用地				
	(三) 未 利 用 地	0.5106		0.5106	
	涉及标准农田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二期工程		13.9440	教育用地
	2				
	3				
	4				
	5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农 用 地	13.4334		
其中：耕地（含可调整地类）	0		
涉及：标准农田			
土地 利用 总体 规划	规划级别		
	国 家 级		
	省 级		
	市 级	符合	
	县 级	符合	
	乡 级	符合	
农用地 转用 计划	下达计划指标√/经核准的折抵指标余额	农用地：37.64 公顷	其中耕地：27.7 公顷
	已使用计划指标√/折抵指标	农用地：5.509 公顷	其中耕地：2.899 公顷
	本项目使用指标	农用地：13.4334 公顷	其中耕地：0 公顷
	使用结转计划指标的，请予说明		

注：“农用地转用计划”栏中应任选一种指标，并打“√”。

其他补偿安置费用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 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445.6805	青苗及地上 附着物补偿	按实补偿
征地总费用	1365.9845	每公顷 征地费用	97.9622
需要安置的 农业人口数	191	需要安置的 劳动力人数	154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191 人	
	农业安置 (开发安置)	人	
	社会保险安置	191 人	
	留地安置	(留地面积、涉及村数)	
	其他		
备 注	1、征地补偿标准按衢政发[2009]34号文件征地补偿片区综合价执行。 2、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按照《衢州市区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实施办法》(衢政发[2010]32号)的有关规定落实被征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文件执行。 3、征地前村人均耕地 0.81 亩-0.92 亩，征后村人均耕地 0.81 亩-0.92 亩。		

填表责任人：毛晓星

审核责任人：毛国良

四、征收土地方案

6

单位：公顷、万元、万元/公顷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白云街道、姜家山乡		
	行政村	回龙村、双塘岭村、姜家山村		
征收集体土地面积	13.9440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按区片综合价补偿				
区片级别	地类	面积	区片综合价	征地补偿费
四级区片	园地、坑塘水面、未利用地	13.9440	66	920.304
面积合计		13.9440	征地补偿费合计	920.304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		公顷			由省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			13.4334 公顷			
		其中耕地						其中耕地			
拟转用区位及面积	图号	乡镇	村(个)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拟转用区位及面积	图号	乡镇	村(个)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						1	白云街道	2	4.6893	
	2						2	姜家山乡	1	8.7441	
	3						3				
	4						4				
	5						5				
	6						6				
	7						7				
备注	本批次为“衢州市 2012 年度计划第四批次建设用地（西区）”。										

填表责任人：毛晓星

审核责任人：毛国良